

HMD

汉米敦

NEEQ : 835221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HMD (Shanghai) Engineering Consultancy Corp.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年2月，HMD召开股东大会，决定将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增加至923.3万元。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张峰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3,000股，新增投资人民币5,016,409.00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其中人民币233,000.00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余额人民币4,783,490.00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33,0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000,000股变更为9,23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本人民币9,233,000.00元。

2017年3月，HMD与中建（郑州）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在郑州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7年4月，HMD设计的『首开杭州金茂府』项目的示范区已竣工。整个项目通过了英国BREEAM绿色认证。

2017年4月，HMD设计的西安万科大明宫和云南苍海一墅在「2016-2017地产设计大奖」中获得“优秀奖”。

2017年5月，HMD完成股票发行方案，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900万元增加到923.3万元。

2017年5月，HMD设计作品西安万科大明宫和云南苍海一墅（大理小院子）荣获「2016-2017地产设计大奖」优秀奖。

2017年11月，HMD荣获REARD地产星设计六项大奖，其中松江广富林文化旅游小镇、云南苍海一墅摘得银奖，南京招商燕子矶综合体获卓越奖，杭州首开金茂府、云南实力希尔顿花园酒店、深圳泰禾中央广场被评佳作奖。

2017年12月，HMD被授予中国金茂2017年度上海区域优秀供应商。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汉米敦/HMD	指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上海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指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北京汉米敦	指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通博	指	上海通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西安汉米敦	指	西安汉米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川嘉建筑	指	陕西川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陕西汉米敦	指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原陕西川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更名后的公司名称
深圳汉米敦	指	汉米敦(深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合铄	指	宁波合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CCS	指	清华-HMD 城乡文化与空间形象研究所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中信建投、主办券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董事会	指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XU SHI (徐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晓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1) 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徐湛清因个人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徐石参与审议年度报告并表决。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政策风险	<p>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从前期的策划咨询、规划及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以及其他相关的设计咨询业务。客户中有较大比例为房地产开发企业，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较大。2015年年底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指出，化解房地产库存将作为2016年经济发展的五大任务之一。因此2016年以来，房地产的开发规模和速度比前些年有所放缓。设计咨询服务因处于房地产开发的前沿，在业务的承接上在一定程度上收到影响。与此同时，客户在资金的获取方面也收到国家金融政策的影响。因此行业政策给公司带来的影响是持续的。</p>
跨区域经营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p>截止本年度报告签署之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共有五家子公司：上海通博、北京汉米敦、深圳汉米敦、西安汉米敦、陕西汉米敦。其中因跨区域经营对公司的组织管理、市场开拓、项目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多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存在子公司经营业绩在一定期限内无法达到预期的可能。</p>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业内知名房地产开发商以及政府旗下各类投资主体。公司在承接各类设计咨询项目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逐步交付设计成果并确认应收账款。但由于房地产客户在开发进度上容易受到资金筹措、宏观调整、预算控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而政府部门在合同的招投标流程以及后续合同立项签署时间上的滞后，会导致公司的部分设计项目的账款的收回上存在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均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会对公司营运能力带来一定压力，同时也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造成坏账损失的风险。</p>
成长性风险	<p>公司的未来成长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态、行业地位、经营模式、自主创新能力、服务质量和营销能力等综合因素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尤其是传统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而导致的转型升级，以及新兴产业持续发展壮大、新技术、新科技不断涌现的趋势，对公司的升级转型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影响公司预期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MD (Shanghai) Engineering Consultancy Co., Ltd (HMD)
证券简称	汉米敦
证券代码	835221
法定代表人	XU SHI (徐石)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德路 800 号 9 号楼 6 楼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徐文韬
职务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电话	32553266-8526
传真	32553298
电子邮箱	xuwentao@hmd-china.com
公司网址	www.hmd-chin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常德路 800 号 9 号楼 6 楼 20004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2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汉米敦是一家为政府以及投资方提供全程工程咨询以及投资咨询服务的专业机构。主要服务内容包括：项目策划定位及投资策略；设计（规划、建筑、景观和室内设计）；实施（项目开发管理）；招商和运营；投融资管理。公司的产品线主要包含了文旅、商业综合开发、城市更新、大型复合社区、医疗健康以及产业新城等领域。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9,233,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徐湛清
实际控制人	徐湛清、XU SHI(徐石)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711859740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东村 53 号 3 幢 207 室(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否
注册资本	9,233,000.00	是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海健、许杰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3 层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6,061,693.55	107,985,409.47	35.26%
毛利率%	44.07%	53.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37,852.09	19,474,460.12	32.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00,179.19	18,199,047.17	2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30%	19.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19%	18.65%	-
基本每股收益	2.82	2.16	30.4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4,343,760.07	124,407,030.43	7.99%
负债总计	16,860,727.87	16,312,882.24	3.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972,339.55	107,300,497.46	7.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5	11.92	4.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25%	10.3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55%	13.11%	-
流动比率	7.38	7.0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6,208.86	3,351,141.46	585.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	1.77	-
存货周转率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99%	26.4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26%	9.49%	-
净利润增长率%	47.48%	43.49%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9,233,000	9,000,000	2.59%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08,012.1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8,26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50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61,559.70
所得税影响数	422,224.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61.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37,672.90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收入	1,790,307.91	1,789,906.21	1,360,231.51	1,360,231.51
营业外支出	552,697.06	510,045.96	1,413,706.48	1,391,450.09
资产处置收益	-	-42,249.40	-	-22,256.3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汉米敦是一家以设计为主导的国际化的工程咨询公司。为了更高效的为中国的城市建设提供专业服务，公司分别在上海、北京、深圳、西安、苏州设立了子公司及办事处。汉米敦的业务涵盖了策划顾问咨询、城市总体规划、城市设计、建筑设计、景观环境设计、室内设计以及投资开发策略顾问。通过公司专家们的共同努力，我们在商业地产、城市更新、文旅小镇，以及高端房地产等领域均获得了不菲的业绩。

“合作与创新”，“品质与价值”，“荣誉与责任”是汉米敦的核心价值观。在当今城市日新月异的发展环境下，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创造更美好的城市，营造更美好的生活是我们的责任和使命。公司力求将国际先进的专业理念、现代技术与市场和地域文化相结合。进而完成具有当代代表性的创作作品，同时为事业合作伙伴创造价值。公司期望通过整合多专业的技术资源和管理运营资源，为城市运营者及投资开发商提供全程最优化解决方案，并实现时代与社会赋予我们的使命。

公司属于工程技术咨询管理领域，其控股的子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旅游局批准的旅游规划乙级资质，公司同时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

公司通过区域化的战略布局和市场拓展、品牌宣传，以及参与投标等多种渠道获得客户，并利用其核心技术、研发能力、设计创意以及专业化的团队，为客户的项目提供专业技术咨询和设计方案，并获取设计咨询服务的收入。

报告期末至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7年度，公司在整个设计咨询行业回归理性的现实环境下，进一步加强内控建设，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确保项目合同的有效执行；同时不断地开拓市场，寻找新的商业机会，通过参与竞标的方式，获得新的客户；在团队建设方面，一方面通过现有人员结构的优化和调整，进一步提高设计人员的整体技术水平，另一方面，不断地引进符合市场需求的人才和团队，以满足项目合同增长的需求；在业务领域，除了继续保持原有的业务板块和主流产品线外，在城市更新、产业新城以及大健康板块有了新的拓展，并通过实际项目的操作，获得了宝贵的经验；与此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在研发领域的投入，并通过新技术、新产品在设计咨询领域里的应用和推广，提高项目的科技含金量。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项目竞赛的中标率与去年同期相比有大幅的提高，获得的签约合同额也同比上升；在继续服务于现有的客户以外，又进一步开拓了泰禾集团、金茂集团等一系列主流房地产客户，

并与一些大型房地产企业和城市运营商达成战略合作。在服务于客户的国内项目的同时，也随着开发商的发展步伐，将业务拓展到海外，参与了包括柬埔寨、马来西亚、古巴在内的一些海外项目的设计咨询工作。

公司在报告期内设计完成并建成的一些项目，如沈阳豫珑城项目、成都西部国际金融中心项目等获得了相关的专业奖项，为公司在业内赢得了口碑。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的经营状况与 2016 年相比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6,606.17 万元，较上年的 10,798.54 万元增加了 3,807.63 万元，增长 35.26%；2017 年实现利润总额 3,148.07 万元，较上年 2,476.74 万元增长 671.33 万元，增长 27.11%；2017 年实现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3.79 万元，较上年 1,947.45 万元增加了 626.34 万元，增长 32.16%。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与调整，各研发项目进展顺利，核心团队及商业模式稳定，关键技术、主要供应商和客户、结构成本、收入模式等均无重大变化。

（二）行业情况

在经济“新常态”下，随着国家经济增速逐步放缓，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滑，整个勘察设计行业普遍深刻感受到面临的生存环境与发展情况完全不同于过去，局势复杂多变，生存压力剧增。2017 年市场监管环境进一步向市场化、规范化、标准化方向努力。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投资增长乏力的影响。行业关注的市场热点主要集中在新型城镇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改造升级维护和绿色节能环保等。这些市场热点往往涉及的不仅是纯设计业务，通常还包括了从产业链前端策划、投资到后期的招商运营、维护等一揽子的服务需求，牵涉到开发商、政府、居民等多方主体。

从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企业经营状况分析，从整个行业来看，从第一季度到第四季度，国内的勘察设计行业整体呈现增长的态势，但行业整体仍面临市场竞争激烈、项目回款周期长、企业对预期收益信心不足等考验。

从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需求分析，近年来工程勘察行业发展持续放缓，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行业内残酷的市场竞争环境已成“常态”。

除此之外，“一带一路”战略也给设计咨询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3,430,468.23	39.77%	49,962,707.81	40.16%	6.94%
应收账款	66,148,618.21	49.24%	60,403,261.53	48.55%	9.51%
存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6,169,679.00	4.59%	4,726,504.57	3.80%	30.53%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	-	-	-
资产总计	134,343,760.07	-	124,407,030.43	-	7.9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固定资产本期较上期增长30.5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原以房抵款两处房产办理了房产过户手续导致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6,061,693.55	-	107,985,409.47	-	35.26%
营业成本	81,698,251.88	55.93%	50,255,524.15	46.54%	62.57%
毛利率	44.07%	-	53.46%	-	-
管理费用	21,139,508.71	14.47%	26,496,123.72	24.54%	-20.22%
销售费用	13,421,802.92	9.19%	6,479,039.16	6.00%	107.16%
财务费用	70,559.45	0.05%	-395,870.15	-0.37%	-117.82%
营业利润	31,255,166.60	21.55%	23,487,525.75	21.75%	33.07%
营业外收入	740,500.00	0.50%	1,789,906.21	1.66%	-58.63%
营业外支出	515,008.40	0.35%	510,045.96	0.47%	0.97%
净利润	27,454,894.01	18.80%	18,616,125.55	17.24%	47.4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5.26%，主要系公司参与项目竞赛的中标率与去年同期相比有大幅的提高，获得的签约合同额也同比上升；与泰禾集团、金茂集团等一系列主流房地产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与一些大型房地产企业和城市运营商达成战略合作意向；
-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 62.57%，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导致人工成本也相应大幅增加，公司预提 400 多万奖金将于 2018 年 4 月底发放所致；
- 3、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20.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签约合同额增多原管理人员中有设计能力的管理者调岗到技术及销售部门，管理部门人员结构调整以及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保持一定的流动性所致；
-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07.1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原有的业务板块和主流产品线外，加强了在城市更新、产业新城以及大健康板块的业务拓展，加大了业务拓展人员在项目前期营销投入所致；
- 5、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17.82%，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银行理财产品投入导致存款利息下降所致；
- 6、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33.07%，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38,076,284.08 元，而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 31,442,727.73 元，公司进行内部管理人员结构调整优化，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 5,356,615.01 元，故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 7、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58.63%，主要系报告期内根据相关会计政策，将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所致；
- 8、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长 47.4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签约合同额大幅度增加，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6,061,693.55	107,985,409.47	35.26%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81,698,251.88	50,255,524.15	62.57%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建筑设计咨询	123,605,252.74	84.63%	93,951,539.32	87.01%
景观设计咨询	2,559,620.46	1.75%	1,421,246.69	1.32%
城市规划和城市设计	11,960,410.33	8.19%	6,948,113.21	6.43%
室内设计咨询	7,228,862.85	4.95%	5,239,981.95	4.85%
策划咨询	707,547.17	0.48%	424,528.30	0.3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东地区	61,848,334.00	42.34%	23,385,975.46	21.66%
中南地区	29,461,643.04	20.17%	23,259,470.14	21.54%
西南地区	20,294,030.23	13.89%	21,221,276.12	19.65%
华北地区	15,042,532.25	10.30%	10,221,355.37	9.47%
西北地区	12,599,107.00	8.63%	14,121,494.73	13.08%
东北地区	6,816,047.03	4.67%	15,775,837.65	14.61%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期收入构成比例按产品分类相比上期，变动较小；
按区域分类相比上期，华东地区增长明显，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华东地区的合同额增加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禾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34,182.17	6.19%	否
2	深圳中维菁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22,257.18	4.33%	否
3	湖北福星惠誉江汉置业有限公司	5,754,623.03	3.94%	否
4	福建泰信置业有限公司	5,296,075.47	3.62%	否
5	苏州诺德瑞宏置地有限公司	5,028,700.40	3.44%	否
	合计	31,435,838.25	21.52%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八佰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295,137.17	9.91%	否
2	垣社建筑规划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1,007,766.99	3.03%	否
3	上海尚策室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895,440.00	2.69%	否
4	上海欣墨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707,547.15	2.13%	否
5	西安世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67,000.00	1.71%	否
合计		6,472,891.31	19.47%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6,208.86	3,351,141.46	58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438.44	13,618,890.66	-11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66,010.00	-	-

现金流量分析：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956,208.86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回款管理，重大项目回款质量较好所致；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22,438.44 元，较去年降低 110.45%，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服务器、员工电脑、设计软件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加，购买资产行为在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经总经理决策审批，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增加，收回全部理财产品所致；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066,010.00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 3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无参股子公司。2017 年公司无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75.00		75.00	设立
上海通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设立
西安汉米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汉米敦（深圳）国际工	深圳	深圳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设立

程咨询有限公司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建筑设计咨询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v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00	25.00	726,084.53		971,442.50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9.00	49.00	990,957.39		1,539,250.1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200,288.44	341,683.99	7,541,972.43	3,656,202.49		3,656,202.49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532,935.18	418,616.26	4,951,551.44	1,810,224.61		1,810,224.61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244,878.27	633,351.14	7,878,229.41	6,896,797.54		6,896,797.54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888,703.22	14,403.65	2,903,106.87	1,784,142.06		1,784,142.06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2,797,632.55	2,904,338.07	2,904,338.07	-544,061.58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412,794.30	2,022,362.02	2,022,362.02	145,068.9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478,023.60	-2,277,586.90	-2,277,586.90	290,651.69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174,584.90	-595,430.49	-595,430.49	273,363.86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理安排资金并在保证日常所用资金的前提下利用闲散资金在开户银行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668,260.28 元。明细如下：

1. 2017.01.24-2017.03.08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特盈 2017 年 15 期固定期限产品” 3,000 万元（42 天），收益 127,726.03 元；
2. 2017.03.10-2017.04.25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特享型 2017-13 理财产品” 3,000 万元（45 天），收益 147,945.21 元；
3. 2017.05.12-2017.08.03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养颐四方 2017 年 98 期固定期限产品” 2,500 万元（82 天），收益 244,315.07 元；
4. 2017.09.22-2017.12.14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睿盈 2017 年 277 期固定期限产品” 1,500 万元（82 天），收益 148,273.97 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任意时点持有的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未超过授权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3）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不适用

（八）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注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带动和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缴纳税收为当地发展做出了直接贡献。在日常工作中，注重绿色、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在实际项目中的应用。

与此同时，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公司及员工组织慈善义卖活动对甘南孤儿学校病孩

的医疗救助。

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包括：

1、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

公司提倡环保，纸张循环再利用，减少一次性物品使用。

公司张贴提醒贴士：告知员工节约用水、随手关灯关电源，鼓励低碳出行。

2、加强团队稳定性：

通过公司文化建设，举办集体拓展训练、工余时间组织员工活动等方式，倡导工作和生活平衡，增强公司凝聚力，保障公司人员稳定性。

三、持续经营评价

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评估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长能力良好，未发生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亦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四、未来展望

√适用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17年被经济学家称为中国经济转型的“关键之年”，也是建筑业转型的“关键之年”。设计咨询行业的转型升级成了行业内最重要的任务之一，面对市场环境的变化、行业内竞争以及核心竞争力的提高，转型升级变得更加迫切。

公司所属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政策的调控联系密切。在过去的几年里，由于中国GDP增速减缓、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降，市场增速趋于放缓。但建筑行业在事实国家产业政策、实现国民经济增长方面依然发挥着重要的引领和主导作用。

装配式建筑在2017年取得了快速发展，多数省市在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均出台了相关扶持政策并制定了阶段性发展目标；“一带一路”被普遍认为已进入2.0阶段，即从规划期开始进入实质推进落地期；PPP是当前中国城市化发展进入新阶段，且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需求快速增长；此外，国企改革、特色小镇、绿色建筑、棚户区改造以及城市更新等也将成为新的热点。

因此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虽然已告别了高速增长模式，但行业的整体发展仍将出在稳步增长的阶段，仍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但市场前景乐观并不代表国内所有的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将均享机遇。企业如果能够通过自身的转型升级，适应新的形势发展的需求，把握住新的市场和机遇，并在实践过程中不断地自我调整、升级，迎合市场的新变化和新形势，就能够在设计咨询行业脱颖而出。

近年来，国内大中型勘察设计企业通过并购重组的方式推动业务转型，主营业务由传统的单一勘察设计业务向覆盖工程建筑产业链全过程的设计、咨询、项目管理、总承包等多元化模式升级。行业内并购重组活动进一步加剧、行业集中度上升将是必然的趋势；而单一化、同质化、低水平的企业无疑将被挤出市场。要免遭淘汰并实现快速发展，设计企业必须依据新的市场要求做出更准确的市场定位，实现企业从单一业务领域向多业务领域发展，将传统的设计业务向上游延展与市场研发、战略定位、产品策划相联系；向下游纵深与技术产品和运营相结合，提供跨专业、多领域的集成式服务。

（二）公司发展战略

汉米敦的发展战略是将多专业的技术资源有效地进行整合，充分发挥公司从项目总体发展、策略研究及产品定位，到城市总体规划、城市设计、建筑设计、景观环境设计及室内设计的全专业、系统化整合解决方案的整体优势，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的服务。

今后公司将在继续发挥原有优势的同时，进一步加强设计能力、新技术的应用以及与资本市场的

结合。其中，在设计能力方面，将继续关注如何深化设计能力提升、找准专业化方向、找到核心盈利能力，同时，要关注智能、绿色、BIM 等新技术发展与传统业务的融合；在资本运作能力方面将在投资运营能力、设计产品化等多方面进行强化，协助企业的业务升级和转型，通过并购和重组等多种手段，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也将继续加大与国内外大专院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力度，有效地将科研成果转化和运用到项目中。继续发展城市规划、文旅地产、复合社区、商业地产、产业园区等公司主要产品线，并加大对城市更新、健康产业板块的研发和投入。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1. 公司在业绩方面：将继续以策划定位、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为核心业务，实现公司业绩稳定增长。适时通过对外投资、新设、兼并收购等方式，积极筹划向设计产业链的上下游拓展，实现新的业绩增长。

2. 在市场开发及渠道拓展方面：通过强化公司核心价值、提高设计质量及服务质量、巩固客户资源；通过加强市场拓展团队，通过对新渠道及新区域客户的开发，实现客户资源的拓展，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国内外进行业务布点，同时强化公司的平台功能，有效整合外部和内部的资源。

3. 在业务及项目管理方面：完善项目管理流程，提高设计质量，提高工作效率，从而加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加大研发的投入，加强与清华大学为代表的国内外大专院校和科研机构的协同合作，并将研发成果在具体项目中进行运用。

4. 在公司治理方面：进一步完善公司架构，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降低管理费用；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在员工薪酬架构、职位与晋升、绩效考核、培训等方面进行进一步完善，提升员工素质；进一步提升财务经营管理能力，从而提升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能力。

5. 在品牌打造方面：抓住公司挂牌新三板的有利契机，通过多种方式和手段，提升公司的市场关注度及品牌影响力。

6. 在加强国际合作方面：加强与国际知名设计公司、境内外大专院校、科研机构以及知名设计师的战略合作及中国本土项目的合作，拓展公司项目渠道、提升项目设计理念及水平。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工程设计咨询及其相关领域，未来的发展战略会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以及国民经济整体发展速度的影响，这些相关因素会直接影响到产业的发展领域以及项目的投资开发进度，同时也会影响到企业的执行力和项目的资金支付能力；此外，不同地区发展速度的快慢以及不同程度上存在的保护壁垒如一些准入制度和备案制度等也同样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在异地进行扩张的速度和市场占有的难度；与此同时，专业市场的人才争夺也日趋激烈。所有这些不确定的外在和内在的因素都会对企业的战略发展和经营计划的实现产生影响。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从前期的策划咨询、规划及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以及其他相关的设计咨询业务。客户中有较大比例为房地产开发企业，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较大。2015 年年底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指出，化解房地产库存将作为 2016 年经济发展的五大任务之一。因此 2016 年以来，房地产的开发规模和速度比前些年有所放缓。设计咨询服务因处于房地产开发的前沿，在业务的承接上在一定程度上收到影响。与此同时，客户在资金的获取方面也收到国家金融政策的影响。因此行业政

策给公司带来的影响是持续的。

公司将继续大力开拓其他业务板块的设计咨询业务，同时拓宽业务渠道，以降低房地产行业业务的比重，从而减少和降低风险。

2. 跨区域经营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截止本年度报告签署之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共有六家子公司：上海通博、北京汉米敦、深圳汉米敦、西安汉米敦、陕西汉米敦、汉越(上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其中西安汉米敦通过其控股的陕西汉米敦展开业务，因跨区域经营对公司的组织管理、市场开拓、项目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多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存在子公司经营业绩在一定期限内无法达到预期的可能。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统一管理，优化组织结构，加强团队建设及市场开拓，以提高团队的经营管理水平，从而达到公司的发展预期。

3.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业内知名房地产开发商以及政府旗下各类投资主体。公司在承接各类设计咨询项目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逐步交付设计成果并确认应收账款。但由于房地产客户在开发进度上容易受到资金筹措、宏观调整、预算控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而政府部门在合同的招投标流程以及后续合同立项签署时间上的滞后，会导致公司的部分设计项目的账款的收回上存在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均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会对公司营运能力带来一定压力，同时也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造成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合同的管理以及合同的有效执行，安排专人对应收账款进行及时追讨，必要时通过相关法律途径解决。

4. 成长性风险

公司的未来成长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态、行业地位、经营模式、自主创新能力、服务质量和营销能力等综合因素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尤其是传统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而导致的转型升级，以及新兴产业持续发展壮大、新技术、新科技不断涌现的趋势，对公司的升级转型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影响公司预期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根据国家的宏观政策及时调整发展战略，以有效控制成长过程中带来的相关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如下：

1. 2017.01.24-2017.03.08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特盈 2017 年 15 期固定期限产品” 3,000 万元（42 天），收益 127,726.03 元；
2. 2017.03.10-2017.04.25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特享型 2017-13 理财产品” 3,000 万元（45 天），收益 147,945.21 元；
3. 2017.05.12-2017.08.03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养颐四方 2017 年 98 期固定期限产品” 2,500 万元（82 天），收益 244,315.07 元；
4. 2017.09.22-2017.12.14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网银购买建设银行“乾元睿盈 2017 年 277 期固定期限产品” 1,500 万元（82 天），收益 148,273.97 元。

公司本期共计取得投资收益 668,260.28 元，购买前述理财产品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U SHI（徐石）、徐湛清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其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并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7,241	3.41%	2,559,810	2,867,051	31.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1,716,632	1,716,632	18.59%
	董事、监事、高管	-	-	2,019,567	2,019,567	21.87%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692,759	96.59%	-2,326,810	6,365,949	68.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66,529	76.30%	-1,716,632	5,149,897	55.78%
	董事、监事、高管	8,078,269	89.76%	-2,019,567	6,058,702	65.6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9,000,000	100%	233,000	9,233,0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湛清	6,866,529	-	6,866,529	74.38%	5,149,897	1,716,632
2	李剑波	1,211,740	-	1,211,740	13.12%	908,805	302,935
3	宁波合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731	-	921,731	9.98%	307,247	614,484
4	张峰	-	233,000	233,000	2.52%	-	233,000
合计		9,000,000	233,000	9,233,000	100.00%	6,365,949	2,867,05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其中，XU SHI（徐石）与汉米敦控股股东徐湛清系父子关系；宁波合铄的合伙人包括自然人 XU SHI（徐石）、徐湛清、张骞、陆小宁，其中 XU SHI（徐石）为宁波合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徐湛清、张骞、陆小宁为宁波合铄有限合伙人；张峰自然人，与公司或在册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徐湛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报告期末，徐湛清持有公司 74.38%的股份，因此徐湛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宁波合铄持有公司 9.98%的股份，XU SHI（徐石）系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XU SHI（徐石）实际控制该有限合伙企业，徐湛清、XU SHI（徐石）两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84.35%的股份。

报告期内无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2015年8月11日，徐湛清与XU SHI（徐石）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徐湛清和XU SHI（徐石）作为公司股东行使提案权，或在股东大会行使股东表决权时，均先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保持一致，采取一致行动。在汉米敦召开董事会时，徐湛清及其委派的董事在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XU SHI（徐石）及其委派的董事均保持一致。

徐湛清和XU SHI（徐石）系父子关系，两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份数量合计为84.35%；根据徐湛清与XU SHI（徐石）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可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报告期内，XU SHI（徐石）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决策，因此，公司由徐湛清和XU SHI（徐石）共同控制，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湛清、XU SHI（徐石）。

徐湛清，男，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在读，2012年至今就读于美国伦斯勒理工学院。2017年至今就读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研究生。

XU SHI（徐石），男，1968年出生，新加坡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建筑系，获得学士学位；201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硕士学位。2016年至今就读于清华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博士。1990年9月至1995年11月在中国建筑总公司东北建筑设计研究院任职建筑师；1996年2月至1997年12月在新加坡LWC Alliance Pte Ltd任职准建筑师；1998年1月至2000年5月在新加坡PWD Consultant Pte Ltd任职准建筑师；2000年8月至2009年12月在阿特金斯顾问（深圳）有限公司任职副董事长及执行董事；2010年1月至2015年6月，在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7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3月7日	2017年5月12日	21.53	233,000	5,016,490.00	0	0	1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的品牌建设和推广、公司设备及软件的更新升级和新技术的应用。2017年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已使用 262,373.50 元，剩余 4,766,861.32 元。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不适用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7 年 9 月 12 日	25.00	-	-
合计	25.00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XUSHI (徐石)	董事、董事长 兼总经理	男	50	硕士	2015.7-2018.7	是
徐湛清	董事	男	24	硕士	2015.7-2018.7	否
李剑波	董事	男	49	本科	2015.7-2018.7	是
陆小宁	董事	男	50	本科	2015.7-2018.7	是
徐文韬	董事会秘书 兼财务总监	男	44	硕士	2017.12-2018.7	是
张骞	董事	男	43	本科	2015.7-2018.7	否
王军	董事	男	48	博士	2015.7-2018.7	否
施征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硕士	2015.7-2018.7	是
李钢	监事	男	39	本科	2015.7-2018.7	是
杨波	职工监事	男	36	大专	2017.7-2018.7	是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 XUSHI (徐石) 与董事徐湛清为父子关系。此外,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并无关联。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徐湛清	董事	6,866,529	0	6,866,529	74.38%	0
李剑波	董事	1,211,740	0	1,211,740	13.12%	0
合计	-	8,078,269	0	8,078,269	87.5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徐文韬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兼财务总监	新任

杨波	-	新任	职工监事	新任
吴旻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	个人原因
张沛沛	职工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的简历如下：

徐文韬，男，1973 年出生，硕士、中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上交所和新三板董秘资格。历任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福建天安控股集团财务总监，上海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审计经理等职务。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和资本市场经验。经 核查，其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 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职工监事的简历如下：

杨波，男，1982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 2011 年 2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 CCDI 任轨道交通事业部市场 经理；自 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8 月，在 LINK 国际设计公司任市场 总监；自 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德国 FTA 建筑设计公司任市场总监；自 2015 年 9 月至自 2016 年 12 月，在公司任业务拓展经理；自 2017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任业务拓展副总监，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2018 年 3 月 15 日，李剑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自愿辞去董事一职。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4	29
技术人员	149	146
销售人员	4	6
财务人员	5	7
员工总计	182	188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0	19
本科	141	144
专科	19	23
专科以下	2	2
员工总计	182	18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继续沿上年度的思路，从人力资源的角度进行配置和管理，努力搭建健康有效的工作平台，对公司业务开展提供良性支持，并加强战略性规划，使人力资源管理成为专业的业务合作伙伴。

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创立工作室的模式，引进设计行业优秀人才，由公司提供工作平台，按照优秀人才的要求建立支持团队，提供培训和管理，使优秀人才在工作室模式下，发挥自己的设计特长，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的服务，对公司承接项目的多样性，专业性带来极大支持。

公司对人才的招聘按照业务部门不同架构，采取对外公开招聘，员工内部推荐，专业猎头服务多

层次多渠道，与部门及时沟通，明确用人要求，尽快达成招聘目标。公司在 2017 年度顺利创建三个工作室，引进专业人才及员工超过 50 人。

公司注重人才培养，公司管理层与专业咨询公司合作，建立客观公平有效的绩效考核指标和考核体系，薪酬管理和薪酬激励体系，给员工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搭建公平公正，简单有效的绩效考核办法，确保公司在控制人力成本的同时，对优秀员工进行激励，强调绩效与薪酬之间的关系，让工作团队明确方向，通过岗位津贴，绩效奖金多种形式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

人力资源管理作为公司业务支持的重要部分，时刻关注公司的人力资源状况和公司的业务情况，进行长期规划和短期规划相结合，公司在现有成果的基础上，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做好各级别人才储备工作，完善制度建设，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自2015年7月股份公司成立时起，公司就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董秘工作细则》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2017年新增《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关于制定〈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以确保公司的规范化运营。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操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从而能够充分保证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法规程序，没有出现三会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情形。公司自制定了各项内控制度以来，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长远发展发挥着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2017年2月6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一、第六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万元。”，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3.30万元。”。

二、第十八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900万股,均为普通股。”，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923.30万股,均为普通股。”。

三、第二十条原为“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 （一）非公开发行股份；
- （二）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三）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现修改为：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 （一）非公开发行股份；
- （二）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三）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公司在定向发行股票时，公司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p>1、2017年1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制定〈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7项议案。</p> <p>2、2017年3月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验资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3项议案。</p> <p>3、2017年5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p>

	<p>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4、2017 年 5 月 3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 个议案。</p> <p>5、2017 年 6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资金购买投资基金的议案》;《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p> <p>6、2017 年 8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5 项议案。</p> <p>7、2017 年 12 月 14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聘任徐文韬先生为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徐文韬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5 项议案。</p>
监事会	2 1、2017 年 6 月 23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

	<p>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等7项议案。</p> <p>2、2017年8月16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3项议案。</p>
股东大会	<p>1、2017年2月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制定〈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5项议案。</p> <p>2、2017年3月22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验资机构的议案》等2项议案。</p> <p>3、2017年5月18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项议案。</p> <p>4、2017年6月17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项议案。</p> <p>5、2017年7月17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p>

		<p>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资金购买投资基金的议案》；《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p> <p>6、2017 年 8 月 31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7、2017 年 12 月 29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 项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在日常经营正常运作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保护了投资者权益,并且公司通过电话、网站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策划顾问咨询、城市规划、建筑、景观、室内等涵盖城市开发全过程多专业的设计与咨询服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渠道，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汉米敦业务体系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2, 资产独立性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正在办理相关产权属的变更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和办公场地系向无关联第三方租赁取得，机器设备、专利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全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自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3,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 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并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要求，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合法合规地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本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证天通(2018)证审字第 16070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海健、许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米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汉米敦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汉米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汉米敦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汉米敦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汉米敦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汉米敦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汉米敦、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汉米敦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汉米敦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汉米敦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汉米敦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海健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3,430,468.23	49,962,707.8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五、(二)	66,148,618.21	60,403,261.53
预付款项	五、(三)	1,448,992.51	277,006.83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四)	2,138,823.03	1,582,167.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五)	1,235,158.81	1,904,550.83
流动资产合计	-	124,402,060.79	114,129,694.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六)	300,000.00	1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七)	6,169,679.00	4,726,504.5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八)	426,805.91	812,171.1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五、(九)	1,168,596.74	1,168,596.74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982,047.37	1,148,58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738,511.20	2,121,48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156,059.06	1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941,699.28	10,277,336.16
资产总计	-	134,343,760.07	124,407,030.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十三)	4,860,967.06	2,325,198.22
预收款项	五、(十四)	775,825.31	5,126,103.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4,215,865.00	-
应交税费	五、(十六)	4,779,754.08	7,128,170.4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2,228,316.42	1,733,410.39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6,860,727.87	16,312,882.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6,860,727.87	16,312,88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八)	9,233,000.00	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十九)	73,481,874.72	68,698,384.7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	4,616,500.00	2,333,969.1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27,640,964.83	27,268,14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4,972,339.55	107,300,497.46
少数股东权益	-	2,510,692.65	793,650.73
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7,483,032.20	108,094,14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34,343,760.07	124,407,030.43

法定代表人：XU SHI（徐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晓音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39,974,523.54	42,007,259.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十三、(一)	55,304,068.76	44,922,105.91
预付款项	-	671,858.94	5,281,082.6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4,382,131.28	5,667,936.69
存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28,560.29	1,390,047.96
流动资产合计	-	101,561,142.81	99,268,432.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0,000.00	15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8,250,000.00	8,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5,728,575.46	4,520,490.7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315,803.41	582,054.0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736,954.77	890,16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55,641.49	1,836,60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56,059.06	1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6,043,034.19	16,379,317.75
资产总计	-	117,604,177.00	115,647,75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4,076,562.85	6,631,092.06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3,004,081.00	-
应交税费	-	3,283,799.12	4,542,897.8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513,986.30	806,944.66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878,429.27	11,980,934.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0,878,429.27	11,980,934.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9,233,000.00	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73,893,483.64	69,109,993.6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4,616,500.00	2,333,969.1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18,982,764.09	23,222,852.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06,725,747.73	103,666,81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7,604,177.00	115,647,750.10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二)	146,061,693.55	107,985,409.4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146,061,693.55	107,985,409.4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17,442,595.05	84,725,749.3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81,698,251.88	50,255,524.1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898,911.55	529,874.47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13,421,802.92	6,479,039.16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21,139,508.71	26,496,123.72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70,559.45	-395,870.15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七)	213,560.54	1,361,058.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668,260.28	270,11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204.35	-42,249.40
其他收益	五、（三十）	1,968,012.17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1,255,166.60	23,487,525.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一）	740,500.00	1,789,906.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515,008.40	510,045.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1,480,658.20	24,767,386.0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4,025,764.19	6,151,260.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7,454,894.01	18,616,125.5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27,454,894.01	18,616,125.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1,717,041.92	-858,334.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5,737,852.09	19,474,46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	-	-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7,454,894.01	18,616,12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5,737,852.09	19,474,460.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717,041.92	-858,334.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2.82	2.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2.82	2.16

法定代表人：XU SHI（徐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晓音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96,061,800.38	77,250,065.65
减：营业成本	-	52,862,422.50	35,368,818.61
税金及附加	-	435,349.34	319,965.41
销售费用	-	7,401,958.41	3,573,755.80
管理费用	-	13,825,466.93	16,844,649.71
财务费用	-	-131,374.84	-381,248.04
资产减值损失	-	306,596.65	706,342.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五)	668,260.28	258,69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04.35	-42,249.40
其他收益	-	1,886,00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3,915,437.32	21,034,222.86
加：营业外收入	-	740,500.00	1,777,526.70
减：营业外支出	-	515,000.00	510,045.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4,140,937.32	22,301,703.60
减：所得税费用	-	3,015,995.16	4,532,511.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1,124,942.16	17,769,191.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21,124,942.16	17,769,191.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	-	-

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1,124,942.16	17,769,191.8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4,828,120.99	95,715,219.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894,339.61	4,139,44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7,722,460.60	99,854,659.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3,374,087.66	22,886,515.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5,725,626.70	48,537,14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4,354,746.99	9,823,36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1,311,790.39	15,256,48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4,766,251.74	96,503,51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956,208.86	3,351,14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350.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00,668,260.28	70,342,818.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675,610.28	70,345,818.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948,048.72	1,576,928.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0.00	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00,000,000.00	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2,098,048.72	56,726,92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22,438.44	13,618,89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16,49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16,49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3,082,5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082,5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066,01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467,760.42	16,970,03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9,962,707.81	32,992,675.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3,430,468.23	49,962,707.81
----------------	---	---------------	---------------

法定代表人：XU SHI（徐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晓音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9,818,306.38	68,972,242.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66,424.13	2,164,48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2,584,730.51	71,136,72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9,025,027.91	27,336,97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6,107,273.87	23,980,80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8,860,598.71	6,425,956.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395,837.96	13,973,76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8,388,738.45	71,717,49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95,992.06	-580,77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350.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3,175,718.27	68,258,690.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3,183,068.27	68,261,69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195,785.98	1,365,478.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0.00	1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0	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1,345,785.98	54,515,47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37,282.29	13,746,211.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16,49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16,49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3,082,5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082,5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066,01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032,735.65	13,165,439.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2,007,259.19	28,841,81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9,974,523.54	42,007,259.1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	-	-	68,698,384.72	-	-	-	2,333,969.18	-	-27,268,143.56	793,650.73	108,094,14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	-	-	-	68,698,384.72	-	-	-	2,333,969.18	-	-27,268,143.56	793,650.73	108,094,14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3,000.00	-	-	-	4,783,490.00	-	-	-	2,282,530.82	-	-372,821.27	1,717,041.92	9,388,884.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737,852.09	1,717,041.92	27,454,894.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000.00	-	-	-	4,783,490.00	-	-	-	-	-	-	-	5,016,49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3,000.00	-	-	-	4,783,490.00	-	-	-	-	-	-	-	5,016,49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4,100.00	-	-	-	76,584,284.72	-	-	-	792,684.60	-	9,334,968.02	814,754.69	88,640,79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4,100.00	-	-	-	76,584,284.72	-	-	-	792,684.60	-	9,334,968.02	814,754.69	88,640,79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885,900.00	-	-	-	-7,885,900.00	-	-	-	1,541,284.58	-	17,933,175.54	-21,103.96	19,453,356.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9,474,460.12	-858,334.57	18,616,125.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541,284.58	-	1,541,284.5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41,284.58	-	1,541,284.58	-	-

												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85,900.00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885,900.00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837,230.61	837,230.61
四、本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	-	-	68,698,384.72	-	-	-	-2,333,969.18	-27,268,143.56	793,650.73	108,094,148.19		

法定代表人：XU SHI（徐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晓音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	-	-	-69,109,993.64	-	-	-	2,333,969.18	-	23,222,852.75	103,666,81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	-	-	-69,109,993.64	-	-	-	2,333,969.18	-	23,222,852.75	103,666,815.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233,000.00	-	-	-4,783,490.00	-	-	-	2,282,530.82	-	-4,240,088.66	3,058,932.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124,942.16	21,124,942.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000.00	-	-	-4,783,490.00	-	-	-	-	-	-	5,016,49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3,000.00	-	-	-4,783,490.00	-	-	-	-	-	-	5,016,49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282,530.82	-	-25,365,030.82	-23,08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282,530.82	-	-2,282,530.8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3,082,500.00	-23,082,5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9,233,000.00	-	-	-	-73,893,483.64	-	-	-	4,616,500.00	-	18,982,764.09	106,725,747.7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4,100.00	-	-	-	-76,995,893.64	-	-	-	557,050.00	-	7,230,580.11	85,897,62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4,100.00	-	-	-	-76,995,893.64	-	-	-	557,050.00	-	7,230,580.11	85,897,623.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885,900.00	-	-	-	-7,885,900.00	-	-	-	1,776,919.18	-	15,992,272.64	17,769,19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7,769,191.82	17,769,19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776,919.18	-	-1,776,919.1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776,919.18	-	-1,776,919.1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85,900.00	-	-	-	-7,885,9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885,900.00	-	-	-	-7,885,900.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	-	-	-69,109,993.64	-	-	-	2,333,969.18	-	23,222,852.75	103,666,815.57

财务报表附注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汉米敦”）

法定代表人：XU SHI(徐石)

注册资本：人民币923.30万元整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东村53号3幢207市（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711859740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建筑设计及建筑规划，环境工程施工及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装潢设计及咨询（除经纪），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家具、工艺礼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汉米敦的前身上海合铄建筑有限公司由苏凌于2008年2月设立，注册资本10万元，实收资本10万元。上海沪江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1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沪诚验（2008）03-002号）对本次实收资本予以验证。本次出资均为货币出资。

2008年2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就合铄建筑的设立事项予以核准，并为合铄建筑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0000453728）。

合铄建筑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凌	10.00	10.00	100.00	货币
	总计	10.00	10.00	100.00	-

（2）公司名称变更

2009年5月25日，合铄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名称由“上海合铄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于2009年5月31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核准备案。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5月12日，汉米敦召开股东会，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0万元增加至100万元，股东苏凌以货币增资90万元。上海新高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1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新高信财审验字（2010）第1022号）对该次出资予以验证。本次出资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5月21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就汉米敦的本次变更实收资本的事项予以核准，并为汉米敦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凌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5日，苏凌与李剑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苏凌将其持有汉米敦 15%的股权作价15万元转让给李剑波。

2011年5月5日，汉米敦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苏凌按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向李剑波转让公司15%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凌	85.00	85.00	85.00	货币
2	李剑波	15.00	15.00	15.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

2011年5月，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就汉米敦的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予以核准，并为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月27日，苏凌与徐湛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苏凌将其持有汉米敦的85%股权作价85万转让给徐湛清。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湛清	85.00	85.00	85.00	货币
2	李剑波	15.00	15.00	15.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6）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6月23日，汉米敦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

股东按照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公司的出资，其中100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剩余净资产69,109,993.64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7月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审议通过设立股份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等议案。

2015年8月3日，汉米敦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汉米敦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湛清	85.00	85.00	85.00	净资产折股
2	李剑波	15.00	15.00	15.00	净资产折股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7月27日，汉米敦召开股东大会，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11.41万元。新股东宁波合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增资800万元，其中11.41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788.59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9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01270018号）对该次出资予以验证。本次出资均为货币出资。

2015年9月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就汉米敦的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的事项予以核准，并为汉米敦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湛清	85.00	85.00	76.30	净资产
2	李剑波	15.00	15.00	13.46	净资产
3	宁波合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1	11.41	10.24	货币
总计		111.41	111.41	100.00	-

（8）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5月5日，汉米敦召开股东大会，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11.41万元增加至900万元。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11.41万股为基数，以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788.59万元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70.782695股，共计转增788.59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14.41万股增至9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

为人民币900万元，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湛清	686.70	686.70	76.30
2	李剑波	121.14	121.14	13.46
3	宁波合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6	92.16	10.24
总计		900.00	900.00	100.00

公司的上述股权变动经过了股东大会一致决议通过，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9）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7年2月6日，汉米敦召开股东大会，决定将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增加至923.3万元。公司以非公开发方式向特定对象张峰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1.53元，新增投资人民币5,016,409.00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其中人民币233,000.00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余额人民币4,783,409.00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33,0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000,000股变更为9,23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本人民币9,233,000.00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湛清	686.70	686.70	74.38
2	李剑波	121.14	121.14	13.12
3	宁波合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6	92.16	9.98
4	张峰	23.30	23.30	2.52
总计		923.30	923.30	100.00

公司的上述股权变动经过了股东大会一致决议通过，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于2018年4月20日报出。（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九））、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三（十一））、收入的确认时点（三（十七））等。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

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基本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由本公司编制而成。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股东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2、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

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九）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备用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备用金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保证金及押金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关联方往来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债务人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债务重组、兼并收购及其他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形。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

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 10%。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50
办公设备	3	30.00

电子工具	3	30.00
通讯设备	3	30.00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如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理，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二)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的确认为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内容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 职工福利费；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 住房公积金；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 短期带薪缺勤；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 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2、 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收入

（1）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为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十八）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别情况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净额法）；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1）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2）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

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3）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6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财会〔2017〕30号	营业外收入	-401.70
		营业外支出	42,651.10
		资产处置收益	-42,249.40

四、税项

（一）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	注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① 子公司西安汉米敦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3%。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中文化产业支撑技术等领域范围试点的通知》（国科发高〔2013〕595号）文件，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1月24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所得税率15%税收优惠。有效期：三年。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7年1月1日，期末指2017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6年度，本期指2017年度。

(一) 货币资金**1、货币资金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4,689.24	25,091.54
银行存款	53,415,778.99	49,937,616.27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53,430,468.23	49,962,707.81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960,973.65	99.12	3,812,355.44	66,148,618.21
其中：账龄组合	69,960,973.65	99.12	3,812,355.44	66,148,618.21
关联方往来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400.00	0.88	623,400.00	
合 计	70,584,373.65	100.00	4,435,755.44	66,148,618.21
类 别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0,000.00	7.52	5,5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24,656.43	87.04	3,821,394.90	60,403,261.53
其中：账龄组合	64,224,656.43	87.04	3,821,394.90	60,403,261.53
关联方往来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2,150.00	5.44	4,012,150.00	
合 计	73,786,806.43	100.00	13,383,544.90	60,403,261.53

2、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或原因
上海宝龙华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5,400.00	295,4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霸州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8,000.00	288,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华龙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3,400.00	623,400.0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67,472,750.61	96.45	3,373,637.55
1—2年	911,743.50	1.30	91,174.35
2—3年	1,274,767.24	1.82	254,953.45
3—4年	291,330.30	0.42	87,399.09
4—5年	10,382.00	0.01	5,191.00
5年以上			
合计	69,960,973.65	100.00	3,812,355.44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7,755,585.74	89.93	2,887,779.29
1—2年	5,150,893.02	8.02	515,089.30
2—3年	995,669.91	1.55	199,133.98
3—4年	147,307.76	0.23	44,192.33
4—5年			
5年以上	175,200.00	0.27	175,200.00
合计	64,224,656.43	100.00	3,821,394.90

4、本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沈阳明华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4,55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贵州省威宁自治县城乡规划局	设计咨询费	1,00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武汉华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175,2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46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乌海市城建投融资管理中心	设计咨询费	79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湖南东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咨询费	704,65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54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山东海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咨询费	20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16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武汉统建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咨询费	15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宜兴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66,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浙江邦泰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50,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天津宝龙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5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鞍山港旅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费	315,000.00	无法收回	税务备案	否
合计		9,161,350.00			

5、期末余额前5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杭州禾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8,181.10	347,409.06	9.84
徐州金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85,560.00	259,278.00	7.35
湖北福星惠誉江汉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2,500.44	190,625.02	5.40
上海松南郊野公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54,999.99	172,750.00	4.89
增城荔涛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0,000.00	133,500.00	3.78
合计		22,071,241.53	1,103,562.08	31.27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423,492.51	98.24	270,006.83	97.47
1—2年	25,500.00	1.76	1,000.00	0.36
2—3年			6,000.00	2.17
3年以上				
合计	1,448,992.51	100.00	277,006.83	100.00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5名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今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741.50	20.89	预付软件费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6.90	预付投标费
上海地产馨衡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00.00	5.69	预付酒店费用
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45	预付投标费
北京体联度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45	预付投标费
合计		585,241.50	40.39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8,823.03	100.00		2,138,823.03
其中：账龄组合				
备用金组合	148,781.66	6.96		148,781.66
关联方往来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990,041.37	93.04		1,983,041.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38,823.03	100.00		2,138,823.03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2,167.27	100.00		1,582,167.27
其中：账龄组合				
备用金组合	249,395.40	15.76		249,395.40
关联方往来组合	1,125.90	0.07		1,125.9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331,645.97	84.17		1,331,645.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82,167.27	100.00		1,582,167.27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组合	148,781.66	249,395.4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990,041.37	1,331,645.97
关联方往来组合		1,125.90
合计	2,138,823.03	1,582,167.27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5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上海八佰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2,562.37		50.61
佳卓（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352.50		14.65
沈阳绿地南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		8.88
李卫	非关联方	145,728.00		6.81
胡平清	非关联方	109,134.00		5.10
合计		1,840,776.87		86.05

（五）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出售房产		1,256,565.03
待摊费用		647,985.8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35,158.81	
合计	1,235,158.81	1,904,550.83

（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30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						
减：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久瀛（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七）固定资产**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讯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76,042.40	387,664.49	2,331,968.23	643,225.24	7,538,900.36
2.本期增加金额	1,034,209.24	60,777.71	606,186.67	354,991.07	2,056,164.69

(1) 购置	1,034,209.24	60,777.71	606,186.67	354,991.07	2,056,164.6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2,948.72		72,948.72
(1) 处置或报废			72,948.72		72,948.72
4.期末余额	5,210,251.64	448,442.20	2,865,206.18	998,216.31	9,522,116.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7,379.20	331,073.16	1,730,890.64	433,052.79	2,812,395.79
2.本期增加金额	203,466.72	17,824.86	235,940.11	148,204.22	605,435.91
(1) 计提	203,466.72	17,824.86	235,940.11	148,204.22	605,435.91
3.本期减少金额			65,394.37		65,394.37
(1) 处置或报废			65,394.37		65,394.37
4.期末余额	520,845.92	348,898.02	1,901,436.38	581,257.01	3,352,437.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89,405.72	99,544.18	963,769.80	416,959.30	6,169,679.00
2.期初账面价值	3,858,663.20	56,591.33	601,077.59	210,172.45	4,726,504.57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5,341.88	1,545,341.88
2.本期增加金额	147,008.54	147,008.54
(1)购置	147,008.54	147,008.5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669,683.75	1,669,683.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3,170.72	733,170.72
2.本期增加金额	509,707.12	509,707.12
(1)计提	509,707.12	509,707.12

项目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242,877.84	1,242,877.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805.91	426,805.91
2.期初账面价值	812,171.16	812,171.16

(九)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168,596.74					1,168,596.74
合计	1,168,596.74					1,168,596.74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等	1,148,580.44	573,998.32	740,531.39		982,047.37
合计	1,148,580.44	573,998.32	740,531.39		982,047.37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35,755.44	738,511.20	13,383,544.90	2,121,483.25
合计	4,435,755.44	738,511.20	13,383,544.90	2,121,483.25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20,676.57	5,569,040.03
合计	2,120,676.57	5,569,040.0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9 年	283,441.35	283,441.35
2021 年	1,468,287.79	5,285,598.68
2022 年	368,947.43	
合 计	2,120,676.57	5,569,040.03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信用卡保证金	156,059.06	150,000.00
合 计	156,059.06	150,000.00

(十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作设计支出	4,860,967.06	2,265,198.22
招聘费		60,000.00
合 计	4,860,967.06	2,325,198.22

2、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四)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计服务费	775,825.31	5,126,103.17
合 计	775,825.31	5,126,103.17

2、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薪酬	4,215,865.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福利		
合 计	4,215,865.00	

2、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405,776.40	38,189,911.40	4,215,865.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职工福利费		3,128,032.33	3,128,032.33	
3、社会保险费		3,301,978.47	3,301,978.4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922,891.69	2,922,891.69	
补充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146,146.60	146,146.60	
生育保险费		232,940.18	232,940.18	
4、住房公积金		3,751,921.06	3,751,921.0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65.28	7,865.2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52,595,573.54	48,379,708.54	4,215,865.00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7,041,302.52	7,041,302.52	
2、失业保险费		219,242.45	219,242.45	
3、年金缴费				
合 计		7,260,544.97	7,260,544.97	

4、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部分)		27,989.19	27,989.19	
其他辞退福利		57,384.00	57,384.00	
合 计		85,373.19	85,373.19	

(十六) 应交税费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18,836.74	2,644,775.94
企业所得税	460,888.22	3,796,662.99
河道管理费		17,080.26
水利基金	396.93	150.57
城建税	208,612.92	38,381.46
土地使用税	2,247.72	319.98
房产税	34,745.19	8,467.20
教育费附加	115,951.61	60,774.34
个人所得税	461,153.71	508,210.31
印花税	248.00	12,831.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673.04	40,516.25
合 计	4,779,754.08	7,128,170.46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款项	2,228,316.42	1,348,283.09
关联方款项		385,127.30
合 计	2,228,316.42	1,733,410.39

2、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十八) 股本

项目	2017.1.1	本期增减					2017.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徐湛清	6,867,000.00						6,867,000.00
李剑波	1,211,400.00						1,211,400.00
宁波合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600.00						921,600.00
张峰		233,000.00				233,000.00	233,000.00
股份总数	9,000,000.00	233,000.00				233,000.00	9,233,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783,490.00		4,783,490.00
其他资本公积	68,698,384.72			68,698,384.72
合 计	68,698,384.72	4,783,490.00		73,481,874.72

注：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张峰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3,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1.53 元，新增投资人民币 5,016,409.00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其中人民币 233,000.00 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余额人民币 4,783,49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3,969.18	2,282,530.82		4,616,500.00
合计	2,333,969.18	2,282,530.82		4,616,500.00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27,268,143.56	9,334,968.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268,143.56	9,334,968.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737,852.09	19,474,460.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82,530.82	1,541,284.58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082,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40,964.83	27,268,143.56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46,061,693.55	107,985,409.4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6,061,693.55	107,985,409.47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81,698,251.88	50,255,524.1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1,698,251.88	50,255,524.15
其他业务成本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949.95	155,042.97
教育费附加	245,211.32	159,761.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9,706.03	106,459.64
房产税	34,745.19	67,737.60
土地使用税	2,247.72	2,923.91
印花税	40,756.04	748.05
河道管理费及水利基金	3,295.30	37,200.66
合计	898,911.55	529,874.47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858,322.68	1,164,108.54
交际费	599,378.27	237,741.86
办公费	465,568.08	1,139,852.80
出图费	135,904.59	80,327.57
职工薪酬	8,105,123.26	3,767,718.15
推广费	205,281.62	50,030.00
通讯费	31,333.59	34,558.24
其他	20,890.83	4,702.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13,421,802.92	6,479,039.16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45,388.19	8,214,653.88
办公室租金	1,397,952.37	4,863,984.61
服务咨询费	1,921,621.07	2,203,539.36
办公室装修费摊销	765,308.17	449,429.00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115,143.03	1,117,032.64
办公费	1,883,926.18	1,847,904.19
差旅费	933,763.35	866,123.43
其他	736,619.83	610,712.44
研发费用	7,039,786.52	6,322,744.17
其中：职工薪酬	3,367,188.32	4,634,433.09
办公费	174,288.21	608,699.27
差旅费	914,090.96	515,171.66
设计咨询费	2,226,613.12	242,405.73
出图费	339,543.28	321,332.98
其他	18,062.64	701.44
合 计	21,139,508.71	26,496,123.72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85,827.44	406,464.45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256,386.89	10,594.30
其他		
合 计	70,559.45	-395,870.15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坏账准备	213,560.54	1,361,058.03
合 计	213,560.54	1,361,058.03

(二十八)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8,260.28	270,115.0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668,260.28	270,115.06

(二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1.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1.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4.35	-42,651.10	-204.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4.35	-42,651.10	-204.35
合 计	-204.35	-42,249.40	-204.35

(三十)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	1,196,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税	750,846.46		与收益相关
社保稳岗补贴	12,301.82		与收益相关
个税退还手续费	8,863.89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968,012.17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1、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740,000.00	1,750,000.00
其他	500.00	39,906.21
合 计	740,500.00	1,789,906.21

续

项 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740,000.00	1,750,000.00
其他	500.00	39,906.21
合 计	740,500.00	1,789,90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明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地方政府扶持款		770,000.00

	促进就业奖励		980,000.00
	新三板上市扶持财政补贴	740,000.00	
	合 计	740,000.00	1,750,000.00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515,000.00	500,000.00
滞纳金支出		9,908.12
其他	8.40	137.84
合 计	515,008.40	510,045.96

续

项 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515,000.00	500,000.00
滞纳金支出		9,908.12
其他	8.40	137.84
合 计	515,008.40	510,045.96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42,792.14	5,267,121.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2,972.05	884,138.49
	4,025,764.19	6,151,260.4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31,480,658.20	24,767,386.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16,986.32	3,715,107.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9,084.51	663,218.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8,170.51	1,728,380.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170.13	44,553.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941,546.68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	103,785.21	

损的影响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海外子公司尚未分配的利润影响		
研究开发费用附加扣除额的影响	-364,544.79	
所得税费用	4,025,764.19	6,151,260.45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资金利息收入	185,827.44	406,464.45
营业外收入收现收入	2,708,512.17	1,789,906.21
往来款收现收入		1,943,069.89
合 计	2,894,339.61	4,139,440.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现金支出	19,845,260.20	14,735,849.24
财务费用经营手续费支出	256,386.89	10,594.30
营业外支出现金支出	515,008.40	510,045.96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695,134.90	
合 计	21,311,790.39	15,256,489.5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回	100,000,000.00	70,000,000.00
理财产品利息	668,260.28	270,115.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2,703.89
合 计	10,068,260.28	70,342,818.95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55,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55,000,000.00

2、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454,894.01	18,616,125.55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3,560.54	1,361,058.03
固定资产折旧	605,435.91	645,280.47
无形资产摊销	509,707.12	410,38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4,625.67	429,433.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04.35	42,249.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668,260.28	-270,11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382,972.05	884,13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35,614.69	-24,002,162.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339,573.15	5,234,749.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6,208.86	3,351,141.46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3,430,468.23	49,962,707.8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9,962,707.81	32,992,675.6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7,760.42	16,970,032.12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430,468.23	49,962,707.81
其中：库存现金	14,689.24	25,09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415,778.99	49,937,616.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30,468.23	49,962,707.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一致，详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75.00		75.00	设立
上海通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设立
西安汉米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汉米敦（深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设立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建筑设计咨询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00	25.00	726,084.53		971,442.50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9.00	49.00	990,957.39		1,539,250.1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200,288.44	341,683.99	7,541,972.43	3,656,202.49		3,656,202.49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532,935.18	418,616.26	4,951,551.44	1,810,224.61		1,810,224.61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244,878.27	633,351.14	7,878,229.41	6,896,797.54		6,896,797.54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888,703.22	14,403.65	2,903,106.87	1,784,142.06		1,784,142.06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2,797,632.55	2,904,338.07	2,904,338.07	-544,061.58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412,794.30	2,022,362.02	2,022,362.02	145,068.9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478,023.60	-2,277,586.90	-2,277,586.90	290,651.69
陕西汉米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174,584.90	-595,430.49	-595,430.49	273,363.86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1、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徐湛清	6,867,000.00	74.38	控股股东
李剑波	1,211,400.00	13.12	股东
宁波合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600.00	9.98	股东
张峰	233,000.00	2.52	股东
合计	9,233,000.00	1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戴磊涛	子公司股东
李远	子公司股东
姚光	子公司股东
董泽际	子公司股东
徐卫	原子公司股东
黄为	子公司股东
耿晋川	子公司股东
徐石	法人兼董事长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无

九、政府补助

(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方政府扶持款	1,196,000.00	1,196,000.00	770,000.00	其他收益
新三板上市扶持 财政补贴	740,000.00	740,000.00		营业外收入
促进就业奖励			980,000.00	营业外收入
退税	750,846.46	750,846.46		其他收益
社保稳岗补贴	12,301.82	12,301.82		其他收益
个税退还手续费	8,863.89	8,863.89		其他收益
合计	2,708,012.17	2,708,012.17	1,750,000.00	

十、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8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新设子公司汉越（上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0%。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对汉越（上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424,945.34	99.01	3,120,876.58	55,304,068.76
其中：账龄组合	57,613,934.83	97.64	3,120,876.58	54,493,058.25
关联方往来组合	811,010.51	1.37		811,010.51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400.00	0.99	583,400.00	
合计	59,008,345.34	100.00	3,704,276.58	55,304,068.76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0,000.00	9.71	5,5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18,985.84	83.82	2,996,879.93	44,922,105.91
其中：账龄组合	47,918,985.84	83.82	2,996,879.93	44,922,105.91
关联方往来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7,150.00	6.47	3,697,150.00	
合计	57,166,135.84	100.00	12,244,029.93	44,922,105.91

2、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或原因
上海宝龙华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5,400.00	295,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霸州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8,000.00	2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83,400.00	583,400.0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6,045,793.79	97.28	2,802,289.69
1—2年	241,743.50	0.42	24,174.35
2—3年	1,035,067.24	1.80	207,013.45
3—4年	291,330.30	0.50	87,399.09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57,613,934.83	100.00	3,120,876.58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41,486,840.91	86.57	2,074,342.05
1—2年	5,150,893.02	10.75	515,089.30
2—3年	995,669.91	2.08	199,133.98
3—4年	110,382.00	0.23	33,114.60
4—5年			
5年以上	175,200.00	0.37	175,200.00
合计	47,918,985.84	100.00	2,996,879.93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244,029.93	306,596.65		8,846,350.00	3,704,276.58

4、期末余额前5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杭州禾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8,181.10	347,409.06	11.77
徐州金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85,560.00	259,278.00	8.79
湖北福星惠誉江汉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2,500.44	190,625.02	6.46
上海松南郊野公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54,999.99	172,750.00	5.86
增城荔涛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0,000.00	133,500.00	4.52
合计		22,071,241.53	1,103,562.08	37.40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82,131.28	100.00		4,382,131.28
其中：账龄组合				
备用金组合	49,273.58	1.12		49,273.58
关联方往来组合	2,784,132.49	63.53		2,784,132.49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548,725.21	35.34		1,548,725.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382,131.28	100.00		4,382,131.28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67,936.69	100.00		5,667,936.69
其中：账龄组合				
备用金组合	149,053.90	2.63		149,053.90
关联方往来组合	4,541,590.48	80.13		4,541,590.48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977,292.31	17.24		977,292.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667,936.69	100.00		5,667,936.69
-----	--------------	--------	--	--------------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组合	49,273.58	149,053.9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548,725.21	977,292.31
关联方组合	2,784,132.49	4,541,590.48
合 计	4,382,131.28	5,667,936.69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 5 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西安汉米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9,261.01		34.44
上海八佰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4,696.21		22.93
汉米敦（深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4,871.48		11.98
沈阳绿地南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		4.34
李卫	非关联方	145,728.00		3.33
合 计		3,374,556.70		77.0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投资	8,250,000.00	8,250,000.00
合 计	8,250,000.00	8,25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或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上海通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汉米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汉米敦（深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8,250,000.00	8,25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净额	备注
汉米敦（北京）国际工程设计有限	750,000.00			750,000.00	

公司					
上海通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汉米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汉米敦(深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8,250,000.00			8,25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96,061,800.38	77,250,065.6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6,061,800.38	77,250,065.65
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52,862,422.50	35,368,818.6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2,862,422.50	35,368,818.61
其他业务成本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8,260.28	258,690.41
合 计	668,260.28	258,690.41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35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708,012.17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收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8,260.28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508.40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861,55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2,224.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61.98
合 计	2,437,672.90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0	19.96	2.8172	2.1638	2.8172	2.16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	18.65	2.5504	2.0221	2.5504	2.022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汉米敦（上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8年4月20日